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APITAL ENVIRONMENT HOLDINGS LIMITED 首創環境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989)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公告

首創環境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合併業績如下：

合併損益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4	5,938,095	4,648,196
銷售成本		<u>(4,370,633)</u>	<u>(3,446,261)</u>
毛利		<u>1,567,462</u>	<u>1,201,935</u>
其他收入及收益	4	123,849	92,604
行政費用		(638,698)	(581,739)
其他開支		(29,185)	(12,774)
財務費用	6	(435,805)	(310,192)
應佔合營企業溢利		40,919	39,299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u>5,484</u>	<u>13,135</u>
除稅前溢利	5	634,026	442,268
所得稅費用	7	<u>(208,131)</u>	<u>(131,623)</u>
年內溢利		<u><u>425,895</u></u>	<u><u>310,645</u></u>

	附註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可供分派予：			
母公司擁有人		302,749	182,733
非控股權益		123,146	127,912
		<u>425,895</u>	<u>310,645</u>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	9	<u>人民幣2.12分</u>	<u>人民幣1.28分</u>
攤薄	9	<u>人民幣2.12分</u>	<u>人民幣1.28分</u>

合併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溢利	<u>425,895</u>	<u>310,645</u>
其他全面收入		
於其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入：		
現金流量對沖：		
於年內對沖工具公允價值變動之有效部分及計入損 益之虧損重新分類調整	(27,333)	—
所得稅影響	<u>7,653</u>	<u>—</u>
	(19,680)	—
匯兌差額：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u>(9,140)</u>	<u>(16,077)</u>
於其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入淨額	<u>(28,820)</u>	<u>(16,077)</u>
於其後期間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入：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股本投資：		
公允價值變動	<u>1,902</u>	<u>(21,763)</u>
於其後期間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 其他全面收入淨額	<u>1,902</u>	<u>(21,763)</u>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除稅後)	<u>(26,918)</u>	<u>(37,840)</u>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u>398,977</u>	<u>272,805</u>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264,331	144,684
非控股權益	<u>134,646</u>	<u>128,121</u>
	<u>398,977</u>	<u>272,805</u>

合併財務狀況報表

2019年12月31日

	附註	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272,692	2,007,895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100,592	78,452
使用權資產		1,240,099	—
商譽		2,086,384	2,050,248
其他無形資產		2,702,006	2,087,014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451,469	459,102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104,521	104,667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		17,918	78,185
遞延稅項資產		14,602	6,063
特許經營權金融資產	10	1,818,652	1,532,911
合約資產	11	3,207,936	2,025,678
預付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資產		61,044	113,597
已抵押存款		38,912	2,000
非流動資產總額		<u>14,116,827</u>	<u>10,545,812</u>
流動資產			
存貨		85,536	49,265
特許經營權金融資產	10	411,834	302,362
合約資產	11	212,876	107,225
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		9,675	22,144
貿易應收款	12	1,301,954	854,136
預付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資產		866,621	526,731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2,497	1,986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60,846	47,876
可收回稅項		5,356	18,965
已抵押存款		21,829	3,509
定期存款		—	2,5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40,029	2,403,522
流動資產總額		<u>4,519,053</u>	<u>4,340,221</u>

		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附註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	13	1,108,487	785,888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455,409	526,692
遞延收入		8,758	894
衍生金融工具		20,134	5,266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14	1,221,633	1,332,754
租賃負債		57,748	—
應付關聯方款項		1,855	1,665
應付稅項		104,219	70,358
		<u>2,978,243</u>	<u>2,723,517</u>
流動負債總額			
		<u>2,978,243</u>	<u>2,723,517</u>
流動資產淨值			
		<u>1,540,810</u>	<u>1,616,704</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15,657,637</u>	<u>12,162,516</u>
非流動負債			
遞延收入		182,078	88,703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14	6,109,190	4,501,981
租賃負債		1,181,218	—
應付票據	15	2,080,404	2,046,726
衍生金融工具		10,173	522
遞延稅項負債		629,782	502,891
撥備		223,538	217,775
		<u>10,416,383</u>	<u>7,358,598</u>
非流動負債總額			
		<u>10,416,383</u>	<u>7,358,598</u>
資產淨值			
		<u>5,241,254</u>	<u>4,803,918</u>
權益			
可供分配予母公司擁有人的權益			
已發行股本		1,188,219	1,188,219
儲備		2,434,374	2,174,143
		<u>3,622,593</u>	<u>3,362,362</u>
非控股權益		1,618,661	1,441,556
		<u>1,618,661</u>	<u>1,441,556</u>
權益總額		<u>5,241,254</u>	<u>4,803,918</u>

財務報表附註

2019年12月31日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首創環境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04年5月27日在開曼群島根據公司法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已於2006年7月13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the Cayman Islands。本公司於香港的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中環夏慤道12號美國銀行中心16樓1613-1618室。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參與廢物處理及廢物轉化能源業務。

2.1 編製基準

該等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普遍採納的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而編製。除衍生金融工具及股本投資按公允價值計量外，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慣例而編製。除另有說明外，該等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所有數值均湊整至最接近千位數。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變動

本集團首次於本年度的財務報表採納以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修訂)	具有反向補償的提前還款特性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	計劃修訂、縮減或結算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長期權益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 委員會) — 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2015年至2017年週期之 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之修訂

除與本集團之財務報表編製無關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5年至2017年週期之年度改進之修訂以外，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性質及影響載列如下：

(a)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含租賃、香港(常務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5號經營租賃 — 優惠及香港(常務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7號評估涉及租賃法律形式交易的內容。該準則載列確

認、計量、呈列及披露租賃的原則，並要求承租人按照單一資產負債表模式對所有租賃進行會計處理，以確認及計量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若干確認豁免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的出租人會計處理大致沿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項下的會計處理方式。出租人繼續使用類似於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之原則將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未對本集團作為出租人的租賃產生任何財務影響。

本集團使用經修訂追溯採納法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且首次應用日期為2019年1月1日。根據該方法，該準則已獲追溯應用，並將首次採納的累計影響作為對於2019年1月1日的保留盈利期初結餘的調整，且2018年的比較資料並未重列，而是繼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相關詮釋予以呈報。

租賃的新定義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倘合約為換取代價而授予在一段期間內控制可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則該合約為租賃或包含租賃。當客戶有權從使用可識別資產獲得絕大部分經濟利益以及有權主導可識別資產的使用時，即擁有控制權。本集團選擇使用過渡性的可行權宜方法，僅在首次應用日期對先前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確定為租賃的合約應用該準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未確定為租賃的合約不會進行重新評估。因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的租賃定義僅適用於在2019年1月1日或之後訂立或變更的合約。

作為承租人 — 先前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影響性質

本集團就多項物業、機器、車輛及其他設備訂立租賃合約。作為承租人，本集團之前根據對租賃是否將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分報酬與風險轉移至本集團的評估，將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本集團採用單一方法確認及計量所有租賃的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低價值資產租賃（基於每一項租賃選擇）及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的租賃（「短期租賃」）（基於每一類相關資產選擇）的兩項選擇性豁免除外。本集團並無就自2019年1月1日開始的租期按直線法於經營租賃項下確認租金開支，而是就未償還租賃負債確認使用權資產折舊（及減值，如有）及應計利息（作為財務成本）。

過渡的影響

於2019年1月1日的租賃負債按剩餘租賃付款的現值，經使用於2019年1月1日的增量借款利率貼現後予以確認。使用權資產根據租賃負債金額計量，並按就緊接2019年1月1日前於綜合財務狀況報表確認與租賃相關的任何預付或應計租賃付款金額進行調整。

所有該等資產均於該日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評估有否出現減值。本集團選擇於綜合財務狀況報表中單獨列示使用權資產，不包括預付土地租賃款項（其仍於綜合財務狀況報表中單獨列示）。

於2019年1月1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本集團使用以下選擇性可行權宜方法：

- 對租期於首次應用日期起計十二個月內結束的租賃應用短期租賃豁免
- 倘合約包含延長／終止租賃的選擇權，則於事後釐定租賃期限
- 計量於2019年1月1日的租賃負債時，對具有合理相似特徵的租賃組合使用單一貼現率。

於2019年1月1日的財務影響

因此，本集團於2019年1月1日確認使用權資產人民幣284,248,000元及租賃負債人民幣284,248,000元。

於2019年1月1日的租賃負債與於2019年12月31日的經營租賃承擔的對賬如下：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12月31日的經營租賃承擔	173,204
減：與短期租賃及剩餘租期在2019年12月31日或之前屆滿的租賃有關的承擔	2,172
與低價值資產租賃有關的承擔	475
加：於2018年12月31日未確認的可選擇延長期付款	200,052
	<hr/>
	370,609
於2019年1月1日的加權平均增量借款利率	4.058%
	<hr/>
於2019年1月1日的貼現經營租賃承擔	284,248
	<hr/>
於2019年1月1日的租賃負債	284,248
	<hr/> <hr/>

- (a)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澄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範圍豁免僅包括採用權益法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權益，且不包括實質上構成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淨投資一部分的長期權益(並無就此採用權益法)。因此，實體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而非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減值要求)作為該等長期權益的會計處理。然後，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只會在確認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虧損以及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淨投資減值的情況下，應用於包括長期權益在內的淨投資。於2019年1月1日採納該等修訂後，本集團評估其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長期權益的業務模式，並得出結論認為，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長期權益繼續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以攤銷成本計量。因此，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並無任何影響。

- (b)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3號涉及當稅務處理涉及影響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應用(通常稱為「不確定稅務狀況」)時所得稅(當期及遞延)的會計處理。該解釋不適用於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範圍以外的稅項或徵費,亦不具體包括與不確定稅務處理有關的利息及罰款的規定。該解釋具體涉及(i)實體是否單獨考慮不確定的稅務處理;(ii)實體對稅務機關審查稅務處理的假設;(iii)實體如何確定應稅利潤或稅收損失、稅基、未使用的稅收損失、未使用的稅收抵免及稅率;以及(iv)實體如何考慮事實和情況的變化。採納解釋後,本集團考慮其是否存在任何不確定的稅務狀況,本集團得出結論認為該詮釋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於該等財務報表中並無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	業務之定義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利率基準改革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2011年) (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	重大性之定義 ¹

¹ 於2020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2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尚未釐定強制生效日期,但可予採納

3. 經營分部資料

管理層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決策分開監察本集團經營分部的業績。分部表現乃按可呈報分部溢利/虧損(即計量經營所得的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虧損的方法)評估。經營所得的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虧損的計量方法與本集團經營所得的除稅前溢利的計量方法一致。

本集團擁有兩個可報告分類,即(a)於中國的廢物處理及廢物轉化能源業務以及(b)於新西蘭的廢物處理及廢物轉化能源業務。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於中國的廢物 處理及廢物轉化 能源業務 人民幣千元	於新西蘭的廢物 處理及廢物轉化 能源業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益：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3,567,224	2,370,871	<u>5,938,095</u>
經營所得收益			<u><u>5,938,095</u></u>
分部業績	245,709	180,186	425,895
其他分部資料：			
應佔合營企業溢利	—	40,919	40,919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5,484	—	5,484
於損益表確認的減值虧損	4,869	221	5,090
於損益表撥回的減值虧損	(58,109)	—	(58,109)
折舊及攤銷	63,554	311,663	375,217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	451,469	451,469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104,521	—	104,521
資本開支(附註)	125,859	380,717	506,576
2019年12月31日			
分部資產	11,158,045	7,477,835	18,635,880
分部負債	8,310,119	5,084,507	13,394,626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於中國的廢物 處理及廢物轉化 能源業務 人民幣千元	於新西蘭的廢物 處理及廢物轉化 能源業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益：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2,337,831	2,310,365	<u>4,648,196</u>
經營所得收益			<u><u>4,648,196</u></u>
分部業績	122,310	188,335	310,645
其他分部資料：			
應佔合營企業溢利	—	39,299	39,299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13,135	—	13,135
於損益表確認的減值虧損	2,468	3,472	5,940
於損益表撥回的減值虧損	(2,342)	—	(2,342)
折舊及攤銷	27,054	255,573	282,627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	459,102	459,102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104,667	—	104,667
資本開支(附註)	154,681	279,374	434,055
2018年12月31日			
分部資產	8,728,704	6,157,329	14,886,033
分部負債	6,171,347	3,910,768	10,082,115

附註：資本開支包括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並無本集團個人客戶產生的收益佔本集團收益10%或以上。

4.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益指年內來自以下收益來源的所得款項(經扣除增值稅及附加費用)。

年內本集團的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分析如下：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合約收益		
服務經營權安排項下的施工服務	2,318,307	1,632,096
服務經營權安排項下的營運服務	451,804	230,231
電器拆解	442,189	284,229
垃圾收集服務	1,521,144	1,488,503
垃圾填埋服務	493,746	468,827
循環再造	107,953	105,520
技術服務	243,580	236,344
其他	173,985	73,973
	<hr/>	<hr/>
來自合約客戶收益總額	5,752,708	4,519,723
特許經營權金融資產的實際利息收入	185,387	128,473
	<hr/>	<hr/>
收益總額	<u>5,938,095</u>	<u>4,648,196</u>
其他收入及收益		
銀行利息收入	6,836	4,662
其他利息收入	22,950	37,603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的股息收入	1,972	94
撇銷一間附屬公司註冊之收益	—	2,411
出售於聯營公司之投資之收益	—	10,10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收益	187	6,405
政府補助	27,185	21,227
撇銷貿易應收款之退款	—	4,428
貿易應收款之減值撥回	—	1,091
預付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資產之減值撥回	56,622	1,251
外匯收益	361	156
或然代價之公允價值調整	4,551	—
其他	3,185	3,173
	<hr/>	<hr/>
	<u>123,849</u>	<u>92,604</u>

5.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服務經營權安排的提供服務成本	2,449,848	1,667,062
提供服務成本	1,617,108	1,479,578
已售存貨成本	303,677	299,621
折舊*		
— 物業、廠房及設備	247,029	221,139
— 使用權資產	49,278	—
攤銷*		
—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2,349	1,599
— 其他無形資產	76,561	59,889
經營租賃項下的最低租賃付款*	—	86,156
未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租賃款項*	35,141	—
核數師酬金		
— 審核服務	4,356	4,280
— 非審核服務	2,337	2,646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之薪酬)：		
— 工資及薪金	314,426	264,197
— 退休金計劃供款	29,511	26,166
匯兌差額淨額	9,863	19,114
金融及合約資產減值淨額：		
— 貿易應收款減值	3,603	2,649
— 計入預付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減值淨額	(56,622)	94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收益	(187)	(6,405)
衍生金融工具虧損	23,663	—

* 該等項目計入合併損益表內「銷售成本」及「行政開支」。

6. 財務費用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及其他借貸利息	280,627	261,765
應付票據利息 (附註15)	126,652	34,765
租賃負債利息	13,684	—
其他融資成本：		
撥備貼現值隨時間流逝所產生的增加	4,551	4,874
其他	10,291	8,788
	<u>435,805</u>	<u>310,192</u>

7. 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乃按年內於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 (2018年：16.5%) 計提撥備。

預扣香港利得稅乃按香港一間附屬公司確認新西蘭一間附屬公司之利息收入之10% (2018年：10%) 計算。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於兩個年度之稅率均為25%。本集團於中國經營之二十九間 (2018年：二十二間) 附屬公司享有若干稅務優惠。二十二間 (2018年：十六間) 於年內獲豁免繳納中國所得稅，另三間 (2018年：三間) 享有12.5% 的優惠稅率，而另四間 (2018年：三間) 分別享有5%、7.5%、10%及15% 的優惠稅率。

已就年內於新西蘭產生的預計應課稅溢利按28% (2018年：28%) 的稅率計提新西蘭利得稅撥備。

其他地區之應課稅溢利稅項按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國家／司法權區之適用稅率計算。

根據中國稅項規定，自2008年1月1日起，在中國並無場所或營業地點或在中國設有場所或營業地點但與相關收入並無實際關連的非居民企業須就多類被動收入 (例如來自中國實體的股息收入) 繳交10%預扣稅，而分派2008年前的盈利則獲豁免繳交上述預扣稅。於2019年12月31日，概無就本集團於中國所成立附屬公司須繳納預扣稅的未匯回盈利應付的預扣稅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2018年：無)。董事認為，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於可預見將來應不會分派溢利。尚未確認遞延稅項負債的於中國內地附屬公司投資的暫時差額合共約為人民幣766,404,000元 (2018年：人民幣352,418,000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當期 — 中國香港		
年內支出	25,840	25,047
當期 — 中國大陸		
年內支出	37,511	22,631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335	1,470
當期 — 新西蘭		
年內支出	23,680	26,916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878	1,838
遞延	<u>119,887</u>	<u>53,721</u>
年內稅項支出總額	<u><u>208,131</u></u>	<u><u>131,623</u></u>

8. 股息

本公司於2019年期間並無派付或建議派付股息，並自報告期末本公司亦無建議派付任何股息（2018年：無）。

9.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14,294,733,167股（2018年：14,294,733,167股）計算，並經調整以反映年內的供股。

截至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已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

每股基本盈利乃基於下列各項計算：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盈利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時所用的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u><u>302,749</u></u>	<u><u>182,733</u></u>
	股份數目	
	2019年	2018年
股份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時所用的期內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	<u><u>14,294,733,167</u></u>	<u><u>14,294,733,167</u></u>

10. 特許經營權金融資產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就呈報目的而言分析為：		
流動資產	411,834	302,362
非流動資產	<u>1,818,652</u>	<u>1,532,911</u>
	<u><u>2,230,486</u></u>	<u><u>1,835,273</u></u>

特許經營權金融資產指本集團就服務經營權安排項下以BOT、TOT或BOO基準所提供的中國廢物處理及廢物轉化能源工廠建設及運營服務可予收取的費用及於提供服務中的應佔溢利。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服務經營權安排所用的實際利率介乎5.00%至6.56%。

本集團與中國的若干政府部門（「授予人」）訂立多項服務經營權安排，在相關服務經營權期間代表相關政府部門經營及維護廢物處理及廢物轉化能源工廠以使其保持特定服務能力水平。

於各個服務經營權運營期間，本集團將獲得授予人所支付的保證可收取的廢物處理費。此外，就部分服務經營權安排而言，本集團將於廢物轉化能源廠房的營運階段開展後，根據保證用量就廢物處理所產生電力收取費用。

就本集團的服務特許權安排而言，經參考建設工程的竣工階段，本集團確認建設服務所得收益人民幣2,318,307,000元（2018年：人民幣1,632,096,000元）及營運服務所得收益人民幣451,804,000元（2018年：人民幣230,231,000元）（附註4）。就本集團的服務特許權安排而言，就建設服務確認的毛利為人民幣365,772,000元（2018年：人民幣175,225,000元），而就營運服務確認的毛利為人民幣118,165,000元（2018年：人民幣89,664,000元）。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關服務經營權安排之有擔保收款的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作為經營者的附屬公司名稱	廢物處理及廢物轉化 能源工廠名稱	位置	授予人名稱	服務經營權期限	最大日 處理量	發電	於2019年 12月31日 的結餘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的結餘 人民幣千元
南昌首創環保能源有限公司	南昌市垃圾焚燒發電廠	南昌泉嶺	南昌市環境管理局	2016年10月至2041年9月 (25年)	1,200噸	131百萬千瓦時	566,066	563,657
都勻市首創環保有限公司	都勻市生活垃圾焚燒發電廠	貴州都勻	都勻市人民政府	取得商業運營批准後30年	900噸	64百萬千瓦時	375,151	355,658
睢縣首創環保能源有限公司	睢縣生活垃圾焚燒發電項目	河南睢縣	睢縣城市管理行政執法局	取得商業運營批准後30年	600噸	61百萬千瓦時	268,257	—
南陽首創環境科技有限公司	浙川、西峽、內鄉三縣鄉鎮垃圾 收集、轉運、處理項目	河南南陽	南陽市住房和城鄉建設 委員會	取得商業運營批准後30年	724噸	不適用	227,160	256,807
高安意高再生資源熱力發電有限公司	高安市垃圾焚燒發電廠	江西高安	高安市人民政府	取得商業運營批准後30年	900噸	64百萬千瓦時	131,783	133,417
寧波首創廚餘垃圾處理有限公司	寧波市世行貸款廚餘垃圾處理廠	浙江寧波	寧波市城市管理局	取得商業運營批准後20年	800噸	不適用	130,631	—
北京首創環境工程有限公司	延慶垃圾綜合處理項目	北京	北京市延慶區環境衛生 服務中心	2019年2月至2048年2月 (30年)	359噸	不適用	81,407	85,019
英德市老虎巖生活垃圾處理有限公司	英德市老虎巖生活垃圾填埋場	廣東英德	英德市規劃和城市綜合 管理局	取得商業運營批准後25年	600噸	不適用	80,143	78,867
葫蘆島康達錦程環境治理有限公司	葫蘆島生活垃圾填埋場	遼寧葫蘆島	葫蘆島市住房和城鄉 建設委員會	取得商業運營批准後20年	420噸	不適用	66,409	70,257
襄安縣科林環保有限公司	襄安縣生活垃圾填埋場	貴州襄安	襄安縣人民政府	2015年7月至2045年6月 (30年)	150噸	不適用	60,230	59,281
其他*							243,249	232,310
							<u>2,230,486</u>	<u>1,835,273</u>

* 其他指不含重大特許經營權金融資產的垃圾收集及運輸項目、垃圾焚燒發電項目及廚餘垃圾集中處理項目。

11. 合約資產

本集團就於中國的廢物管理及廢物轉化能源業務與授予人訂立服務特許經營權安排。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與建設服務有關的應收款應入賬作為合約資產及將於建設完成時立即轉撥至特許經營權金融資產或其他無形資產。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合約資產源自：		
建築服務	3,420,812	2,132,903
減值	—	—
	<u>3,420,812</u>	<u>2,132,903</u>
就呈報目的而言分析為：		
流動資產	212,876	107,225
非流動資產	3,207,936	2,025,678
	<u>3,420,812</u>	<u>2,132,903</u>

本公司最初就自建築服務所賺取的收益確認合約資產，因為收取代價取決於建築順利完成。建築服務合約資產包括應收款項。後建築完成及獲授予人驗收後，確認為合約資產的金額重新分類至特許經營權金融資產或其他無形資產。合約資產增加乃由於各年提供的建築服務增加。

於12月31日合約資產的預期建築竣工時間為：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3,117,140	1,751,606
超過一年	303,672	381,297
合約資產總計	<u>3,420,812</u>	<u>2,132,903</u>

本公司董事認為，並無預期信貸風險承擔虧損，因為所有合約資產乃授予人所欠（為中國政府機構），其聲譽良好及過往不曾於該等合約資產產生信貸風險承擔虧損。

12. 貿易應收款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	1,316,234	859,682
減值	<u>(14,280)</u>	<u>(5,546)</u>
	<u>1,301,954</u>	<u>854,136</u>

貿易應收款為免息，按原發票額扣除任何虧損撥備確認及入賬。本集團並無就其貿易應收款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加強信貸措施。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按發票日期(或收益確認日期，以較早者為準)並已扣除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0至90日	497,663	428,552
91至180日	180,894	84,353
180日以上	<u>623,397</u>	<u>341,231</u>
	<u>1,301,954</u>	<u>854,136</u>

13. 貿易應付款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付款根據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0至90日	677,579	538,048
91至180日	70,250	146,628
180日以上	<u>360,658</u>	<u>101,212</u>
	<u>1,108,487</u>	<u>785,888</u>

貿易應付款包括分別應付合營企業及Waste Disposal Services其他經營者的款項人民幣87,000元(2018年：人民幣1,842,000元)及人民幣1,957,000元(2018年：人民幣2,242,000元)，信貸期與向其主要客戶提供者相若。

貿易應付款為免息及通常須於1至3個月之期限結算。

14.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2019年			2018年		
	實際利率 (%)	到期 人民幣千元		實際利率 (%)	到期 人民幣千元	
即期						
銀行透支 — 無抵押	—	按要求	—	6.00–8.00	按要求	40,822
銀行貸款 — 有抵押	4.35–4.79	2020年	95,000	4.36–4.79	2019年	50,000
銀行貸款 — 無抵押	2.26–4.57	2020年	866,167	5.22	2019年	205,499
長期貸款之即期部份						
銀行貸款 — 有抵押	4.41–5.15	2020年	148,730	4.66–5.23	2019年	332,898
銀行貸款 — 無抵押	3.29–3.55	2020年	7,500	2.36–3.19	2019年	619,591
其他貸款 — 有抵押	4.75–5.39	2020年	104,236	4.75	2019年	83,944
			<u>1,221,633</u>			<u>1,332,754</u>
非即期						
其他有抵押銀行貸款	4.41–5.64	2021年至2034年	1,369,577	4.66–5.15	2021年至2033年	640,790
其他無抵押銀行貸款	3.29–3.93	2022年至2036年	820,956	3.19	2036年	106,266
其他貸款 — 有抵押	4.89–6.15	2023年至2026年	1,189,800	4.75–6.15	2020年至2023年	1,072,719
其他貸款 — 無抵押	1.20–5.50	2021年至2031年	2,728,857	1.20–5.50	2031年	2,682,206
			<u>6,109,190</u>			<u>4,501,981</u>
			<u>7,330,823</u>			<u>5,834,735</u>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下列各項進行的分析：		
應償還銀行貸款及透支：		
一年內或按要求	1,117,397	1,248,810
第二年	188,712	137,437
第三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187,358	391,352
五年後	<u>814,462</u>	<u>218,267</u>
	<u>3,307,929</u>	<u>1,995,866</u>
應償還的其他借款：		
一年內	104,236	83,944
第二年	2,808,087	72,719
第三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004,680	3,630,206
五年後	<u>105,891</u>	<u>52,000</u>
	<u>4,022,894</u>	<u>3,838,869</u>
	<u><u>7,330,823</u></u>	<u><u>5,834,735</u></u>

附註：

- (1) 於2019年12月31日的銀行貸款人民幣825,071,000元(2018年：人民幣683,300,000元)由本集團的公司作擔保。
- (2) 於2019年12月31日的銀行貸款人民幣288,316,000元(2018年：人民幣96,388,000元)由惠州廣惠能源有限公司的服務經營權安排作抵押。
- (3) 於2019年12月31日的銀行貸款人民幣69,000,000元(2018年：人民幣75,000,000元)由揚州首創環保能源有限公司的服務經營權安排作抵押。
- (4) 於2019年12月31日的銀行貸款人民幣13,660,000元(2018年：人民幣22,080,000元)由北京首都創業集團有限公司(「北京首創集團」)的子公司作擔保。
- (5) 於2019年12月31日的銀行貸款人民幣60,000,000元(2018年：人民幣35,000,000元)由賬面值為人民幣58,943,000元(2018年：人民幣66,866,000元)的預付土地租賃款項及樓宇作抵押。
- (6) 於2019年12月31日的銀行貸款人民幣128,676,000元(2018年：人民幣96,920,000元)由本集團及北京建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作擔保。

- (7) 於2019年12月31日的銀行貸款人民幣15,000,000元(2018年：人民幣15,000,000元)由本集團作擔保，及由賬面值為人民幣21,864,000元(2018年：人民幣23,184,000元)的預付土地租賃款項及樓宇作抵押。
- (8) 於2019年12月31日的銀行貸款人民幣180,830,000元(2018年：零)由睢縣首創環保能源有限公司的服務特許經營權安排作抵押。
- (9) 於2019年12月31日的銀行貸款人民幣32,754,000元(2018年：零)由福州首創海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的服務特許經營權安排作抵押。
- (10) 於2019年12月31日來自平安資產管理有限責任公司的其他貸款人民幣1,000,000,000元(2018年：人民幣1,000,000,000元)由北京首創集團作擔保。
- (11) 於2019年12月31日來自北京國資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的其他貸款人民幣72,719,000元(2018年：人民幣156,663,000元)由南昌首創環保能源有限公司的服務特許經營權安排作抵押。
- (12) 於2019年12月31日來自招銀金融租賃有限公司的其他貸款人民幣139,952,000元(2018年：零)由本集團作擔保，及由都勻市首創環保有限公司的服務特許經營權安排作抵押。
- (13) 於2019年12月31日來自北京國資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的其他貸款人民幣81,365,000元(2018年：零)由本集團作擔保，及由浙江卓尚環保能源有限公司的服務特許經營權安排作抵押。

其他貸款包括來自首創華星國際投資有限公司為數570,000,000新西蘭元(相當於約人民幣2,676,857,000元)的貸款，其為無抵押、以年利率5.5%計息，並於2021年5月31日到期。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未提取借款融資為人民幣1,405,390,000元(2018年：人民幣1,020,875,000元)。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為數人民幣4,252,929,000元的銀行及其他貸款按固定利率計息，而為數人民幣3,077,894,000元的銀行及其他貸款則以浮動利率計息。本集團借款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15. 應付票據

於2018年9月11日及2018年10月18日，本集團分別發行本金總額250,000,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1,715,800,000元)及50,000,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343,160,000元)加上總折讓896,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6,147,000元)的票據。該兩批票據組合為單一系列，並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經扣除交易成本人民幣7,371,000元後，所得款項淨額為人民幣2,045,442,000元。該等票據由2018年9月11日起按年利率5.625%計息，由2019年3月11日開始須每半年期於期末(每年的3月11日及9月11日)支付。除非提早贖回或購回或註銷，該等票據將於2021年9月10日按其本金額贖回。

於初次確認後，該等票據其後按攤銷成本使用實際利率法計量。攤銷成本透過計及交易成本(為實際利率的完整部分)計算。

年內應付票據變動如下：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的負債	2,046,726	—
已發行應付票據	—	2,045,442
於去年重新分類的利息	33,532	—
年內利息	126,652	34,765
年內已付利息	(128,319)	—
匯兌調整	37,702	51
	<u>2,116,293</u>	<u>2,080,258</u>
減：年內須予支付的利息	<u>(35,889)</u>	<u>(33,532)</u>
於12月31日的負債	<u><u>2,080,404</u></u>	<u><u>2,046,726</u></u>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及展望

2019年在中美貿易戰的持續影響下，包括美國在內的發達經濟體及新興經濟體增速放緩，再次削弱了投資者的信心。作為世界經濟重要引擎的中國，在面對異常複雜嚴峻的國內外環境下，積極促進經濟改革，調整結構，使得中國經濟穩中求進。全面推動綠色經濟及環保產業發展的國策，使得綠色經濟及環保產業成為中國經濟發展的新動能。

2019年，國家總理在《政府工作報告》中把生態文明建設和生態環境保護工作作為重要內容之一，進行了總結和部署，強調要聚焦藍天保衛戰等重點任務，持續推進污染防治，加強生態系統保護修復，促進綠色環保產業發展，通過統籌兼顧、標本兼治、精準發力、務求實效等方針，使生態環境品質繼續得到改善，為綠色經濟及環保產業帶來了空前的發展良機。

在整個綠色經濟及環保產業蓬勃發展的大勢下，本集團積極對接國家戰略，緊抓行業發展脈搏，專注價值創造，依託控股股東北京首創集團的戰略部署，本公司把握固廢產業鏈關鍵環節，貫徹有品質增長的發展理念，加強上下聯動，促進輕、重資產的合理匹配和同步發展，成為「美麗中國的重要建設者與守護者」，這是全體首創人所承載的家國情懷。

回顧年度，本集團積極進取，用實際行動詮釋北京首創集團「美麗中國的重要建設者與守護者」的深刻內涵。本集團第八次榮獲「中國固廢行業十大影響力企業」榮譽稱號；獲得了「中國環境企業50強」、「環境社會責任企業」、「幸福企業員工自豪感塑造優秀案例」等一系列獎項；續南昌焚燒發電項目為本集團建造標桿，高安焚燒發電項目亦榮獲中國電力優質工程獎；都勻焚燒發電項目榮獲中國化學工業優質工程；寧波廚餘項

目成功獲得中國清潔發展機制基金優惠貸款；淄博危廢項目、潛江焚燒發電項目、魯山焚燒發電項目等多個項目獲得了省級建築施工標準化工地、中央預算支援資金、地方財政補貼等榮譽或資金獎勵，以上獎項標誌著本集團受到社會各界的認可。

經營業績方面，2019年，本集團資產總額達到人民幣186.36億元，同比增長25.19%；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59.38億元，同比增長27.75%；實現年內溢利人民幣4.26億元，同比增長37.1%；實現歸屬母公司淨利潤人民幣3.03億元，同比增長65.68%。

項目儲備方面，本集團在國內儲備了共78個項目(包括27個垃圾發電項目、9個垃圾填埋項目、7個厭氧處理項目、19個垃圾收集、儲存及輸送項目、9個危廢綜合處理項目、2個廢棄電器拆解項目及5個生物質發電項目)，總投資額達約人民幣206億元，其中已於2019年12月31日前投入人民幣67.55億元。總設計規模為年處理垃圾量約1,722萬噸及年拆解電器及電子設備量約為320萬件。上述項目已陸續進入建設和營運期，截至2019年12月31日，國內項目進入建設和營運期共有55個，其中南昌焚燒發電項目、寧波生活垃圾厭氧項目、揚州危廢項目乃本集團高水準能力的代表項目，已由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批准作為環保示範基地，榮獲中國電力優質工程。

市場拓展方面，本集團在國內成功取得15個垃圾處理項目，總投資約為人民幣47億元，新增設計年處理生活垃圾342萬噸，新項目包括：河南省新鄉市危廢綜合處置項目、寧夏回族自治區吳忠危廢綜合處置項目、河南省南陽市唐河縣生活垃圾焚燒發電項目、河南省新鄉市獲嘉縣第二生活垃圾處理場PPP項目、河南省平頂山市魯山縣生物質熱電聯產項目、河北省任丘市美環第二生活垃圾處理廠PPP項目、吉林省長春市農安縣生活垃圾焚燒發電項目、江西省九江市都昌縣生活垃圾焚燒發電項目、甘肅省定西市安定區城鄉生活垃圾收運項目、雄安新區白洋澱農村污水、垃圾、廁所等環境問題一體化綜合系統治理先行項目一標段、河北省深州市生活垃圾焚燒發電工程PPP項目、湖南省湘西州吉首市武陵山靜脈產業園PPP項目、河南省濮陽市南樂縣生活垃圾

焚燒發電PPP項目、雲南省普洱市中心城區生活垃圾焚燒發電廠PPP項目以及山東省淄博市醫療廢物處置項目。本集團已形成生活垃圾清掃、收運、填埋、焚燒發電覆蓋前端、中端、後端完整產業鏈的核心業務，厭氧處理業務和危廢處置業務的支線業務同步發展，電子廢棄物拆解、非正規填埋場治理和建築垃圾資源化處理業務等輔助業務協同發力，繼續鞏固和提升於行業的領先地位。

技術創新方面，本集團技術創新板塊全資子公司北京首創環境科技有限公司連續兩年榮獲「中國戰略性新興環保產業領軍企業」的稱號。2019年，本集團在厭氧處理、危廢處置、非正規填埋場治理、智慧電廠等方面的技術研究及創新工作順利展開，全年申請專利30餘項，獲得授權實用新型專利9項，參與編製國家標準生活垃圾分類標誌。本集團深入推進產學研融合，與北京理工大學材料學院簽約「涉重危廢資源化利用產學研合作基地」，尋求與國內外擁有先進技術的優秀企業、院校開展了技術交流和合作，為推動本集團科技創新，實現本集團技術提升，助推本集團實現重輕資產結構轉換奠定了技術基礎。

工程建設方面，本集團不斷加快推動簽約項目落地，堅持品質領先、進度可控、安全為本、成本降低，實現在建項目20個及7個項目落地籌建，延續了2018年以來的建設高

潮。其中，3個項目建成投產、4個項目工程完工、16個項目穩步建設。本集團逐步完善了在建項目標準化管理體系，構建了工程項目區域化管理體系，牢固樹立安全意識，始終將安全工作擺在首位，確保工程建設安全管理全年零事故。

運營管理方面，本集團運營、試運行項目達到35個。其中焚燒項目4個，填埋項目6個，收運及清掃項目15個，拆解項目2個，厭氧項目5個，好氧項目1個，危廢處置及運輸項目2個，本集團按照科學的經營計畫部署，使得各項重點工作任務有序開展，全年實現生活垃圾處理量396.8萬噸，危險廢棄物處理量0.8萬噸，拆解量314萬台，並完成753.4萬平方米清掃工作，提供上網電量合共3.16億千瓦時。

市場融資方面，本集團於資本市場融資和資金市場融資實現雙驅動，保障了本集團經營資金的需求。資本市場方面，本集團成功獲得境內AA+主體信用評級，審批通過發行熊貓債券、超短期融資，並獲得了國內監管機構的認可，開拓了境內資本市場融資管道，將首創綠色發展理念傳遞給境內投資者，為本集團未來拓展多元化資本市場的融資管道奠定基礎。資金市場方面，本集團不斷拓寬融資管道，與興業銀行、北京銀行、寧波銀行等多家銀行開展廣泛合作，全年取得流動資金授信人民幣24億元及固定資產借款授信約人民幣18億元。

海外市場方面，本集團持有BCG NZ Investment Holding Limited (「BCG NZ集團」) 的51%股份。BCG NZ集團擁有超過一百年的持續經營歷史，為新西蘭最大的垃圾管理服務提供者，市場份額近40%，位列新西蘭全國第一，已建立垂直整合地方垃圾體系的全國性網路。BCG NZ集團在新西蘭提供綜合性垃圾管理服務，包括垃圾收集、回收及處置有害及工業垃圾，服務超過30萬名新西蘭客戶，業務遍及奧克蘭、威靈頓、基督城等主要城市。

隨著本集團業務的發展，為更好滿足地方政府和居民的需求、應對激烈的市場競爭、全球化佈局、提高效率和加強協同效應，本集團於過去幾年相繼成立南方投資中心、北方投資中心、厭氧產業部、危廢產業部和國際業務部，以促進各區域內的項目投資

建設，聚焦產業鏈關鍵環節，提升技術和精益管理，鞏固現有優勢業務板塊地位，依託固廢業務的優良資產全力打造輕資產業務模式，探索出一條天人和諧、統籌兼顧、合力並舉的生態文明建設新路徑，為建設「美麗中國」貢獻一份力量。

展望未來，在中國經濟社會發展對綠色環保行業的巨大需求和中國政府對此行業大力扶持的背景下，在控股股東北京首創集團一如既往的全力支持下，本集團將持續遵守北京首創集團提出的「生態+」發展戰略：以大戰略引領方向、大調整配置資源、大事件推動發展、大文化凝聚力量，把握未來發展中的所有良機，實現北京首創集團在環保產業中的「點、線、面、體、場」的宏大佈局。

未來一年，本集團力爭新增固廢處理能力不低於7,000噸／日。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正就以競標或收購方式投資多個廢物處理項目，向潛在合作夥伴提出建議並展開磋商。本集團國內項目不斷增加並陸續進入建設和營運期，為本集團業績快速成長帶來貢獻；而新西蘭業務的發展，使本集團業績具備穩健增長的基礎。因此，管理層對本集團實現中長期持續發展充滿信心。

為滿足本集團未來業務發展之資金需求，本集團將充分研究未來全球資金市場和資本市場之變化趨勢，認真評估各種融資工具之優劣，綜合考慮短期、中期、長期的資金需求，以不斷提升本集團市值為目標，以創造本公司股東價值為宗旨，運用多種融資手段為未來投資提供低成本資金。

2019年底，本集團經歷了新中國成立以來傳播速度最快、感染範圍最廣、防控難度最大的一次重大突發公共衛生事件。疫情防控期間，在經營管理層的帶領下，本集團全體同仁團結協作，萬眾一心，廣大幹部員工積極踐行責任擔當，始終堅守本職崗位，用實際行動弘揚首創精神，39家項目公司約2000餘名員工持續在崗，成為各地抗疫防疫隊伍中的有生力量，為全國多個城市的穩定運行提供了重要保障，截至目前，本集

團沒有一名員工成為疑似或確診病例。本集團統籌做好疫情防控和企業生產經營工作，按照《國務院關於印發企事業單位復工復產疫情防控措施指南》的要求，有序推進項目復產復工，著力強化生產經營調度，落實安全生產相關舉措，統籌部署內業工作，積蓄發展能量，為打造本集團高品質發展基礎而努力奮鬥。

財務回顧

概覽

回顧年度內，本集團廢物處理及廢物轉化能源業務收益為人民幣5,938,095,000元，較2018年的人民幣4,648,196,000元增加約27.75%。2019年本集團之擁有人應佔溢利為人民幣302,749,000元，較2018年的人民幣182,733,000元增長約65.68%。溢利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加強對運營項目的管理，提高了運營效率，促進運營收益大幅增加，加速推進工程項目，帶動建造服務收益增長，同時南昌項目以前年度損失轉回及收回相關利息收入。

本集團融資成本較2018年上升約40.50%至約人民幣435,805,000元。增加主要由於本公司於回顧年度內新增項目貸款及2018年下半年發行3億美元綠色債券影響，詳情請參考財務報表附註15。

財務狀況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總資產約為人民幣18,635,880,000元，本公司的所有人應佔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3,622,593,000元。於2019年12月31日，資產負債比率(以總負債除以總資產計算所得)為71.88%，較2018年年底之68%上升3.88%。上升主要由於新項目資金需求增加，本集團於回顧年度新增項目貸款以滿足資金需求。流動比率(以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所得)由2018年12月31日約1.59降低至2019年12月31日約1.52。減少的主要原因為隨著建設項目及運營項目的不斷增加，經營性應付款項隨之增加所致。

財務資源

本集團主要透過內部產生的現金流量、債權融資和銀行貸款融資為其業務提供資金。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以及有抵押銀行存款約為人民幣1,600,770,000元，較2018年底的約人民幣2,411,531,000元減少約人民幣810,761,000元。減少主要是由於在回顧年度內本集團各項目陸續投入建設，資本性支出影響所致，結合公司的經營及投資計劃，目前財務資源能夠滿足公司的經營及投資需求。本集團目前大部份現金以美元、港元、人民幣及新西蘭元列值。

借款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未償還借款約為人民幣7,330,823,000元，較2018年底的約人民幣5,834,735,000元增加約人民幣1,496,088,000元。借款包括有抵押貸款約人民幣2,907,343,000元及無抵押貸款約人民幣4,423,480,000元。借款以港元、人民幣及新西蘭元列值。定息借款及浮息借款分別佔總借款約58%及42%。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銷售、採購及經營開支大多數以美元、港元、人民幣及新西蘭元計值。儘管本集團過往已面臨並將繼續面臨外匯風險，董事會預期日後的匯率波動將不會對本集團營運造成重大影響。管理層將繼續靈活地監察外匯風險，並作好準備於需要時迅速作出適當的對沖活動。

資產抵押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若干銀行融資的擔保包括關於在本集團服務特許經營權安排下的若干收益及人民幣80,807,000元的預付土地租賃款項及樓宇。

承擔安排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就服務經營權安排下的建築工程及收購物業、產房及設備分別有約人民幣3,674,050,000元及人民幣325,011,000元的承擔，該等承擔已訂約但並未於合併財務報表內作出撥備。

或然負債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亦就填埋場之持續運營或達致規定運營標準向新西蘭政府機構提供擔保約人民幣356,556,000元。

僱員資料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合共僱用約4,547名僱員，主要駐於中國大陸、香港及新西蘭。本集團定期檢討其薪酬政策，而薪酬政策與每位員工的表現掛鉤，並以上述地區的現行薪金趨勢為基準。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無）。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的守則。本公司已就任何違反標準守則行為向其全體董事進行具體查詢，而本公司全體董事均確認彼等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標準。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相信，高水平企業管治標準乃本公司成功的關鍵，而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企業管治標準及常規。於回顧年度，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的全部守則條文。

審閱賬目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已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有關初步業績公告之工作範疇

初步業績公告所載有關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合併財務狀況報表、合併損益表、合併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之數字已得到本公司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同意，該等數字與本集團本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所載之金額一致。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就此所履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項目準則或香港核證項目準則所進行之核證工作，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亦無對初步業績公告提供任何保證。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年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刊發年度業績及年報

本年度業績公告將於本公司網站(www.cehl.com.hk)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刊發。本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將於適當時間寄發予股東及於上述網站刊發。

承董事會命
首創環境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曹國憲

香港，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四名執行董事曹國憲先生、李伏京先生、郝春梅女士及肖煜坤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浦炳榮先生、鄭啟泰先生及陳綺華博士。